

微短剧《嘉庆君游台湾》在漳州杀青

融入闽南文化、妈祖信仰与台湾风土人情,预计4—5月上映

导报讯(记者 刘龙文/图) 3月23日下午,微短剧《嘉庆君游台湾》杀青仪式在漳州市布袋木偶传承保护中心举办。

该剧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官方新媒体平台“京彩台湾”出品,于3月14日开机,在泉州、漳州等地取景拍摄。剧情以两岸共同流传的“嘉庆君游台湾”民间故事为蓝本,创新加入“穿书”设定,讲述了一位说书人“穿书”进入“嘉庆君游台湾”故事中,与嘉庆一起冒险、一同成长的故事。剧中巧妙融入了闽南文化、妈祖信仰与台湾在地风土人情,在惩恶扬善、勤政爱民的传奇叙事中,传递两岸同根同源、血脉



相连的家国情怀,让观众在引人入胜的故事里,重温共同的文化根脉与民族记忆。

值得一提的是,在漳拍摄期间,《嘉庆君游台湾》剧组主要在漳州市布袋木偶传承保护

中心取景,剧中大量的布袋木偶戏表演,均由市布袋木偶传承保护中心配合完成,为作品

注入了古朴的艺术韵味与鲜活非遗魅力。“布袋木偶戏不仅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还承载着两岸共同的文化记忆。”该剧导演庄灿杰表示,“在剧中,布袋木偶戏表演将作为重要线索,串联各个故事情节,帮助观众更好地理解剧情,起到穿针引线的作

用。”据悉,该剧目杀青后将进入后期制作阶段,预计4—5月上映,共有7个故事单元,共计100集,每集时长1—2分钟。

本次活动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融媒体中心(京彩台湾)主办,由台湾民主自治同盟漳州市委员会指导,漳州市布袋木偶传承保护中心承办。

2000名台胞信众来闽交流



导报讯(记者 郑丽金 朱黄 通讯员 刘楷 马闻萱文/图) 3月21日,厦金“小三通”航线迎来复航以来最大规模金门民俗文化团组,约2000名台胞信众跨越海峡搭乘航班抵达厦门五通客运码头,赴闽南多地开展宗教文化交流活动。

两岸民间信俗同根同源,自厦金“小三通”客运航线开通以来,台胞信众赴闽进香的往来日益频繁。据介绍,此次抵达的民俗文化团组,参团人数创厦金“小三通”航线2023年复航以来新高,信众涵盖金门县、台湾本岛众多乡里。“当天上午增开3个船舶

班次,2小时6班次旅客通关,我们依托自主研发的厦金‘小三通’旅客智能通关系统,启用‘连续通关’验放模式,增派业务骨干与精通闽南话的‘同心桥服务组’民警靠前引导帮扶,保障旅客高效通关。”高崎边检站边防检查处处长沈文娟介绍道。



导报记者 刘韞佳 整理

服务指南

●近日,福州福马产业合作园城市中心孵化服务园面向台胞创业团队、台湾在闽创业产品项目发布免租入驻等一系列专属优惠政策,助力台胞创客在榕创业。对于台胞创业团队,提供50平方米内免场地使用费扶持政策,物业费每平方米

减免4元,优惠持续至2029年。对于台湾在闽创业产品项目,园区的台湾在闽创业项目展示交易平台可提供展示空间以及品牌包装升级、产品设计升级、线上营销推广等一系列支持。有意入驻者可在微信搜索“职工三创”小程序申请入驻。

两岸动态

●3月20日,“福聚山海共潮生——第五届两岸青年信俗溯源徒步研学寻根之旅”在福州启动,吸引100余名两岸青年参加。活动以徒步形式串联福州、莆田、泉州三地,溯源两岸共同文化根脉,为两岸青年搭建沉浸式文化交流平台。

名台胞台商齐聚一堂,展望新春,共话发展。

●3月20日,近20位台湾张氏宗亲跨越海峡,与千余位本地宗亲齐聚厦门集美板桥张氏宗祠,共赴一年一度的春季祭祖大典。

●3月21日,“漳台姐妹同心聚情牵两岸共芳华”第二届海峡两岸(漳州)妇女家庭嘉年华活动在漳州长泰区举办。活动以两岸妇女家庭为纽带,通过人才分享、国风体验、互动竞技等多元形式开展,旨在深化漳台情感联结与文化交融。

●3月20日晚,厦门海沧区台商台企座谈会暨迎春联谊活动在厦门日月谷温泉酒店举办,来自海沧区的100多

文化驿站在福州福山郊野公园揭牌。约百名在榕台胞、高校师生等齐聚一堂,在两岸童谣里共同感受同根同源的文化脉动。

厦门建发拍卖行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拍卖会1:受委托,定于2026年3月31日11时00分公开拍卖:部分拆除更换的废旧市政设施拆除后的市政设施一批,起拍价:6.0411万元,保证金:2万元。

拍卖会2:受委托,定于2026年3月31日10时00分公开拍卖:标的1:建筑物拆除后的废旧钢筋、消防水管等废旧物资(标的实际过磅为准),起拍价:2200元/吨,保证金:5万元;标的2:低电压固定开关柜等设备,起拍价:3.9786万元,保证金:1.5万元;

以上两场拍卖会均在建发拍卖行线上拍卖平台E建拍(https://www.ejianpai.com)举行,看样、保证金缴交及报名截止时间均为:2026年3月30日17时00分,意向竞买人均应于报名截止时间前将保证金汇入厦门建发拍卖行有限公司账户(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详询:13950115143、13799293024。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定于2026年4月3日下午3:00分在漳州市龙海区政务服务中心2楼开标室举行拍卖会。一、拍卖标的:中利石化码头项目地块土地平整剩余土石方外运处置权;起拍价:900万元,竞买保证金:180万元。二、竞买资格:1.竞买人应为中国境内有效存续的法人企业,且具有市政(或房屋)三级或以上资质,不接受自然人和联合体竞买。2.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禁止参加。符合以上条件的有意竞买者,请将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并携带相关证件到我公司办理报名登记手续。三、看样、展示时间:2026年4月1日至4月2日。四、保证金户名:漳州扬帆拍卖有限公司,开户行:福建农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码支行,账号:908032301001000051892。五、缴保证金及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4月2日17时00分,(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且提交有效证件并签署完整拍卖文件视为有效报名)。联系地址:漳州市龙海区万科金域滨江10栋D03号,联系电话:18960168555

漳州扬帆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4日

厦门华茂青拍卖有限公司租赁权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定于2026年4月2日10:00在甲拍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公开拍卖:①马巷街道黎安社区黎安内林顶厝里68-101、102店面5年租赁权(整体出租),出租面积约191.21m²,整体起租价:3824元/月,竞价保证金:15000元;②马巷街道黎安社区黎安内林顶厝里56号(原黎安小学)建筑物及场地5年租赁权,建筑面积约867.67m²(占地面积约3077.89m²),起租价:11432元/月,竞价保证金:30000元。上述标的带租约,原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承租权。原承租人须在本公告约定时间前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否则视为放弃行使优先权。租赁用途、租金支付方式、租赁合同条款等详见《招租方案》及《租赁合同》(范本),有意者请联系我司获取相关资料。看样时间、地点:2026年3月30-31日于标的所在地 保证金缴交及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26年4月1日下午5:15止 咨询电话:18050083566、0592-5552806

福建省闽投资管理关于福建三都澳凯顺游艇工业有限公司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福建省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拟对福建三都澳凯顺游艇工业有限公司债权资产进行处置。该债权资产所在地为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债权资产基本情况:

资产名称	资产种类	债权本息(人民币/元)	担保方式	担保人名称	抵(质)押物信息	备注	
福建三都澳凯顺游艇工业有限公司	债权	118,993,577.80	293,956,776.40	抵押+保证	福建三都澳凯顺游艇工业有限公司、福建三都澳环宇游艇工业有限公司、黄雪雁、王安福、谢永乐、雷建彬、叶小华、韩蕊芳、黄春清、Guilan Wang	1.福建三都澳凯顺游艇工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宁德市蕉城区飞鸾镇碗窑村菜园尾至坑仔海域使用权450116平方米; 2.福建三都澳环宇游艇工业有限公司名下岸线资产2989米; 3.黄雪雁、谢永乐、叶小华名下三都澳凯顺游艇工业有限公司股权。	债权本息计算至2025年5月31日

特别提示:上述债权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书、相关有权部门登记的信息等有关资料为准。

交易对象:该债权的交易对象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并合法存续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且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并应具备财务状况良好条件。交易对象不得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政策中规定的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不良资产的主体,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公务员、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该债权资产清收处置工作相关中介机构所属人员;自然人债务人及担保人本人及其直系亲属;债务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下属公司,担保企业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债务企业的其他关联企业;上述主体出资成立的法人机构或特殊目的主体;以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的其他不宜受让的主体。

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

公告有效期:自公告之日起20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自公告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我公司受理对上述资产处置的书面征询或异议,有关排斥、阻挠的书面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书面举报。联系人:陈先生,联系电话:0591-87802895,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197号。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91-87765920

福建省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24日

福建省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福建万家丽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等5户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福建省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拟对福建万家丽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等5户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截至2026年1月6日,资产包债权本息为114,996,021.57元,其中本金余额99,083,772.52元,利息15,911,249.05元。该资产包债权资产主要分布于福州地区。具体情况请登录我公司对外网站(http://www.mtamc.com.cn/)查询。

交易对象:该债权的交易对象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并合法存续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且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并应具备财务状况良好条件。交易对象不得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政策中规定的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不良资产的主体,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公务员、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该债权资产清收处置工作相关中介机构所属人员;自然人债务人及担保人本人及其直系亲属;债务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下属公司,担保企业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债务企业的其他关联企业;上述主体出资成立的法人机构或特殊目的主体;以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的其他不宜受让的主体。

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

公告有效期:自公告之日起20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自公告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我公司受理对上述资产处置的书面征询或异议,有关排斥、阻挠的书面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书面举报。

上述债权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书、相关有权部门登记的信息等有关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真实性负责。

联系人:陈先生,联系电话:0591-87765231,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197号。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91-87765920

福建省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3月24日